

# 关于调整集运指数（欧线）期货部分合约交易保证金比例、涨跌停板幅度和交易限额的通知

尊敬的客户：

您好，根据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“上能发[2024]49 号和 51 号”文件通知，集运指数（欧线）期货部分合约交易保证金比例、涨跌停板幅度和交易限额调整如下：

## 一、交易所保证金调整情况

自 2024 年 6 月 24 日（周一）收盘结算时起，集运指数（欧线）期货 EC2502、EC2504 合约的交易所保证金比例调整为 18%，涨跌停板幅度调整为 16%。

## 二、公司保证金调整情况

自 2024 年 6 月 24 日（周一）收盘结算时起，集运指数（欧线）期货 EC2502、EC2504 合约的公司保证金比例调整为 22%。

如遇《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风险控制管理细则》第十六条规定情况，则在上述交易保证金比例、涨跌停板幅度基础上调整。

关于交易保证金和涨跌停板的其他事项按《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风险控制管理细则》执行

## 三、交易限额

自 2024 年 6 月 25 日（周二）交易起，非期货公司会员、境外特殊非经纪参与者、客户在集运指数（欧线）期货 EC2506 合约日内开仓交易的最大数量为 100 手。实际控制关系账户组日内开仓交易的最大数量按照单个客户执行。套期保值交易和做市交易的开仓数量不受此限制。

国新国证期货有限责任公司

2024年6月21日